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asablanca Group Limited 卡撒天嬌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23)

### 2016年年度業績公告

#### 摘要

	附註	2016年	2015年	變動
收入(港幣千元)		356,717	370,969	-3.8%
毛利(港幣千元)		223,941	229,205	-2.3%
EBITDA(港幣千元)	1	35,776	11,193	219.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年內溢利／(虧損)(港幣千元)	2	7,930	(16,230)	-148.9%
毛利率		62.8%	61.8%	
EBITDA利潤率		10.0%	3.0%	
純利率／(淨虧損率)	2	2.2%	-4.4%	
		於2016年 12月31日	於2015年 12月31日	變動
總資產(港幣千元)		490,105	526,491	-6.9%
權益總額(港幣千元)		356,323	369,553	-3.6%
銀行借貸總額(港幣千元)		50,171	74,495	-32.7%
有抵押銀行存款及 銀行結餘及現金(港幣千元)		180,482	184,185	-2.0%
現金淨額(港幣千元)	3	130,311	109,690	18.8%
資產負債比率	4	14.1%	20.2%	

#### 附註：

- EBITDA指毛利減銷售及分銷成本及行政開支(並已加回折舊、攤銷及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倘不計算2016年及2015年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分別為港幣0.6百萬元及港幣7.1百萬元)，則2016年的經調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及純利率分別為港幣8.5百萬元及2.4%，而2015年的經調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及淨虧損率則分別為港幣9.1百萬元及2.5%。
- 現金淨額指有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及現金減銀行借貸總額。
- 資產負債比率按銀行借貸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

卡撒天嬌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年度」或「回顧期間」)的經審核綜合業績如下：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收入	3	356,717	370,969
貨物銷售成本		(132,776)	(141,764)
毛利		223,941	229,205
其他收入		1,599	2,247
其他收益及虧損		(6,304)	(3,527)
銷售及分銷成本		(152,431)	(178,085)
行政開支		(50,148)	(61,336)
融資成本		(2,066)	(2,890)
除稅前溢利(虧損)	4	14,591	(14,386)
稅項	5	(6,661)	(1,844)
年內溢利(虧損)		7,930	(16,230)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			
可能在隨後重新分配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			
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12,959)	(11,121)
於註銷一項海外業務時			
累計匯兌差額之重新分類調整		(8,775)	—
其他全面開支		(21,734)	(11,121)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13,804)	(27,351)
每股盈利(虧損)			
— 基本(港仙)	7	3.07	(6.67)
— 攤薄(港仙)	7	3.07	(6.67)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6年12月31日

	附註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2,923	137,701
預付租賃款項		23,540	25,734
無形資產		–	2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支付的按金		594	1,037
租賃及其他按金		1,689	1,723
可供出售投資	8	–	7,749
可換股債券	9	–	2,980
可換股債券的衍生工具部分	9	–	673
		<u>148,746</u>	<u>177,599</u>
<b>流動資產</b>			
存貨		77,101	81,50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82,465	77,234
預付租賃款項		541	578
可收回稅項		770	5,393
有抵押銀行存款		8,038	6,812
銀行結餘及現金		172,444	177,373
		<u>341,359</u>	<u>348,892</u>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81,413	79,891
應付稅項		1,307	840
銀行借貸		43,846	53,756
融資租賃承擔		63	745
		<u>126,629</u>	<u>135,232</u>
流動資產淨值		<u>214,730</u>	<u>213,66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63,476</u>	<u>391,259</u>
<b>非流動負債</b>			
銀行借貸		6,325	20,739
融資租賃承擔		–	63
遞延稅項負債		828	904
		<u>7,153</u>	<u>21,706</u>
淨資產		<u><u>356,323</u></u>	<u><u>369,553</u></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25,843	25,843
儲備		330,480	343,710
權益總額		<u><u>356,323</u></u>	<u><u>369,553</u></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眾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其母公司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 World Empire Investment Inc.，而其最終控股人士為鄭斯堅先生（亦為本公司主席）、鄭斯燦先生及王碧紅女士（「最終實益擁有人」）。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地址乃披露於年報「公司資料」一節。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家用紡織品及家居用品製造及貿易。

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本公司功能貨幣港幣（「港幣」）呈列。

### 2.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下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 第1號之修訂	收購合營業務權益之會計處理 披露措施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訂	可接納折舊及攤銷方式之澄清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訂	農業：生產性植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實體：應用合併豁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2年至2014年週期的 年度改進

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載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入及相關修訂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之修訂	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一併應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 資產出售或投入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修訂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 操作之分類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	披露措施 <sup>4</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就未實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sup>4</sup>

<sup>1</sup> 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將予釐定之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於201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整體而言，本公司董事預期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將導致相應項目提早確認信貸虧損，而彼等目前正在評估潛在影響。

本公司董事預期，日後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可能導致作出更多披露，但將不會對相應報告期內確認收入之時間及金額造成影響。

初步評估表明，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下的租賃定義，因此，本集團將就所有該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除非在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其符合低價值或短期租賃的資格。此外，應用新規定或會導致上述計量、呈列及披露出現變化。然而，在董事完成詳細審閱之前，提供財務影響之合理估計並不切實可行。

本公司董事預期，在生效時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財務表現、財務狀況及／或披露構成重大影響。

### 3. 收入及細分市場資料

本集團的業務活動屬於單一經營細分市場，專注於製造及銷售床上用品。此經營細分市場乃根據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並由本公司執行董事（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檢討的內部管理報告進行識別。本公司執行董事按(i)自營零售；(ii)分銷業務及(iii)其他劃分對收入分析進行定期檢討。然而，除收入分析外，概無經營業績及其他獨立財務資料可用於評估相關產品的表現。本公司執行董事審閱本集團的整體收入及年內溢利，以就資源分配作出決策。由於本公司執行董事未獲定期提供細分市場資產或細分市場負債之資料，故無提呈細分市場資產或細分市場負債之分析。因此，並未提呈此單一經營細分市場之分析。

- 自營零售：透過自營零售渠道進行的銷售指於百貨公司的自營專櫃及自營專賣店進行的銷售。
- 分銷業務：分銷業務指對轉售產品予終端用戶消費者的分銷商(尤其是經營百貨公司專櫃及專賣店的分銷商)的銷售。
- 其他：其他銷售包括對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中國」、香港及澳門(統稱「大中華地區」)的批發客戶的銷售以及對海外客戶的銷售。

細分市場的收入資料如下：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自營零售	261,563	291,655
分銷業務	34,514	50,867
其他	60,640	28,447
	<u>356,717</u>	<u>370,969</u>

#### 整家公司的資料

以下為本集團的主要產品收入分析：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床品套件	201,130	195,373
被芯及枕芯	141,172	159,227
其他家居用品	14,415	16,369
	<u>356,717</u>	<u>370,969</u>

#### 地域資料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資料乃根據經營所在地的位置呈列：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香港及澳門	264,631	233,012
中國	91,699	136,682
其他	387	1,275
	<u>356,717</u>	<u>370,969</u>

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不包括租賃及其他按金、可供出售投資、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的衍生工具部分及遞延稅項資產)資料乃根據資產所在地的位置呈列：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中國	134,333	148,952
香港	12,724	15,522
	<u>147,057</u>	<u>164,474</u>



## 主要客戶資料

於兩個年度為本集團總收入貢獻多於10%的來自客戶的收入如下：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客戶 A <sup>1</sup>	<u>38,405</u>	<u>不適用<sup>2</sup></u>

<sup>1</sup> 來自銷售床品套件、被芯及枕芯的收入。

<sup>2</sup> 該客戶於2015年為本集團的總收入貢獻少於10%。

## 4. 除稅前溢利(虧損)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已扣除(計入)：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附註a)	10,707	14,950
其他員工成本	75,355	77,010
其他員工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245	5,924
就其他員工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209	1,933
員工成本總額	<u>91,516</u>	<u>99,817</u>
核數師酬金	1,406	1,440
無形資產攤銷	2	2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566	598
存貨撥備(計入貨物銷售成本)	1,777	1,655
撇銷壞賬	139	2,359
已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130,999	140,10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272	13,749
下列各項的利息：		
— 銀行借貸	2,049	2,845
— 融資租賃	17	45
	<u>2,066</u>	<u>2,890</u>
有關下列各項的經營租賃租金		
— 租賃物業	1,144	3,173
— 專賣店(附註b)	9,725	10,115
— 百貨公司專櫃(附註b) (包括專櫃佣金) (計入銷售及分銷成本)	47,365	61,352
經營租賃租金總額	<u>58,234</u>	<u>74,640</u>
設計費用(計入行政開支)(附註c)	987	1,195
銀行利息收入	(567)	(636)
投資收入	<u>(630)</u>	<u>(635)</u>

附註：

- (a) 包括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鄭斯堅先生、鄭斯燦先生及王碧紅女士提供之董事宿舍的已付關連公司租金費用港幣2,748,000元(2015年：港幣2,748,000元)。
- (b) 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計入的或然租金為港幣27,529,000元(2015年：港幣35,363,000元)。或然租金指根據已實現銷售額的預定百分比計算的經營租賃租金，扣除各有關租約的基本租金釐定。
- (c) 設計費用包括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員工薪金港幣716,000元(2015年：港幣844,000元)，均已計入上文所披露的員工成本。

## 5. 稅項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即期稅項		
香港	5,833	825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1,001	758
	<u>6,834</u>	<u>1,583</u>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香港	(97)	(68)
一間中國附屬公司已分派溢利之預扣稅	–	1,113
遞延稅項	(76)	(784)
	<u>(76)</u>	<u>(784)</u>
	<u><b>6,661</b></u>	<u><b>1,844</b></u>

香港利得稅乃就該兩個年度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計算。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之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為25%。

## 6. 股息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派付或建議派付股息(2015年：無)，自報告期末以來亦無建議派發任何股息。



## 7. 每股盈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b>盈利(虧損)</b>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的本公司 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虧損)	<u>7,930</u>	<u>(16,230)</u>
	2016年	2015年
<b>股份數目</b>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的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	<u>258,432,000</u>	<u>243,316,575</u>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本年度尚未行使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本公司股份之平均市場價格，故此本公司之尚未行使購股權概無任何攤薄影響。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並無考慮尚未行使購股權的影響，因為行使該等購股權將導致每股虧損減少。

## 8. 可供出售投資

餘額指於一間私人實體(「被投資公司」)之13.6%股權之非上市投資，該實體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透過中國電視購物頻道從事虛擬零售業務。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被投資公司之虛擬零售業務暫停。被投資公司將根據其已於2017年2月22日通過的特別決議案自動清盤。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該可供出售投資為不可收回及有關金額悉數減值。

## 9. 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的衍生工具部分

於過往年度，本集團已認購被投資公司所發行的可換股債券(本金額為港幣3,600,000元，按年利率8%計息，須於2017年10月31日支付有關利息並於同日到期)。該筆可換股債券可於自發行日起至到期日止期間內隨時轉換為被投資公司或被投資公司附屬公司之權益股份。應收款項部分及衍生工具部分於初步確認時及於2015年12月31日的公平值分別為港幣2,884,000元及港幣2,980,000元，以及港幣716,000元及港幣673,000元。於初步確認後，應收款項部分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而衍生工具部分則按公平值列賬。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被投資公司之虛擬零售業務暫停。被投資公司將根據其已於2017年2月22日通過的特別決議案自動清盤。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可換股債券之可收回性極小及港幣2,980,000元之金額悉數減值。本公司董事亦認為可換股債券之衍生工具部分的公平值極小及公平值虧損港幣673,000元已於年內自損益支銷。

本集團的可換股債券確認如下：

	債務部分 港幣千元	衍生工具部分 港幣千元
於初步確認日期	2,884	716
累增利息	96	—
於損益中確認的公平值虧損 (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	(43)
於2015年12月31日	2,980	673
於損益中確認的公平值虧損 (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	(673)
可換股債券的減值虧損	(2,980)	—
於2016年12月31日	—	—

##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70,783	65,256
減：呆賬撥備	(1,358)	(1,141)
	69,425	64,115
應收票據	—	208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69,425	64,323
按金	3,948	3,735
預付款	2,516	4,925
可收回增值稅	4,813	3,154
預付員工款項	416	766
其他應收款項	1,347	331
	13,040	12,9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82,465	77,234

零售主要在百貨公司專櫃進行，百貨公司向最終客戶收取現金，然後扣除專櫃佣金後將餘額支付予本集團。百貨公司獲授信貸期介乎30天至75天不等。就分銷商及批發銷售而言，本集團授予其貿易客戶的信貸期最多為60天，或可延伸指定客戶的信貸期至180天。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接近各收入確認日期)列示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扣除呆賬撥備)的賬齡分析。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30天內	33,047	35,543
31至60天	26,772	15,601
61至90天	5,690	4,439
91至180天	2,605	4,849
181至365天	275	2,147
超過365天	1,036	1,744
	<u>69,425</u>	<u>64,323</u>

##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24,392	27,961
應付票據	35,189	29,059
	<u>59,581</u>	<u>57,020</u>
已收客戶按金	3,554	3,783
應計開支	6,331	7,678
應付薪金	8,015	6,312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應付的款項	1,316	1,180
其他應付款項	2,616	3,918
	<u>21,832</u>	<u>22,871</u>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總額	<u>81,413</u>	<u>79,891</u>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信貸期介乎30天至90天不等。

下表載列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列示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30天內	21,259	34,875
31至60天	14,751	10,686
61至90天	9,654	8,438
91至180天	11,852	3,021
超過180天	2,065	—
	<u>59,581</u>	<u>57,020</u>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概覽

2016年是經營環境非常困難的一年。全球經濟及各地政治存在較多不穩定性，影響大中華地區消費者信心，加上租金、百貨佣金及員工等經營成本不斷提升，令零售企業的經營難度進一步提升。中國內地經濟增速放緩，令消費者態度變得審慎，加上近年電子商貿興起的衝擊，令傳統零售業必須升級轉型以開拓業務發展出路。回顧期內，政治氣氛緊張、訪港旅客數目持續下跌等因素，對香港消費者信心影響較大。除了零售市場經營環境困難，床上用品行業內部競爭亦非常激烈。相對品牌較集中的香港床上用品市場，國內床上用品市場品牌高度分散，各床上用品零售商都積極於線上及線下銷售渠道推出不同促銷活動以帶動銷售，因此產品設計獨特而具有附加功能及能夠投放較多資源於市場推廣的企業方能取得持續的較佳優勢。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雖然受大中華地區零售市場疲弱及本集團關閉國內部份營銷未如理想的自營銷售網點（「網點」）所影響，但香港區的批發銷售增長理想，本集團的營業收入總額由2015年同期的港幣371.0百萬元略為減少3.8%至港幣356.7百萬元。對比2015年同期虧損港幣16.2百萬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集團錄得溢利港幣7.9百萬元，即使2016年需要為一間私人實體（指本集團於其13.6%股權之非上市投資）停止其虛擬零售業務引致的可供出售投資減值虧損和可換股債券的減值虧損，本集團扭虧為盈的主要原因包括：(1)根據大額購買協議向香港某批發客戶作出的銷售增加；(2)銷售及分銷成本和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減少；及(3)註銷一間位於中國的附屬公司獲得累計匯兌儲備重新分類為其他收益。

### 業務回顧

在回顧期內，本集團以持盈保泰為宗旨，以謹慎的步伐發展業務。除了積極開拓銷售渠道以增加收入來源，更加大對產品開發及採購力度，為消費者提供更多時尚優質並附有健康功能的床上用品選擇，同時投放更多資源作市場推廣，致力提升品牌形象。

## 開拓收入來源及調整銷售網絡

為了增加收入來源及減低對零售收入的依賴，本集團在回顧期內積極開拓不同銷售渠道。為醫院、酒店、美容中心、社康機構、大學宿舍等服務供應商及機構提供符合其獨特要求而質優的床上用品。另外，我們亦為連鎖零售商、超級市場、電訊服務供應商、銀行、飲品零售品牌、女性內衣品牌等商業客戶提供贈品或禮品換領活動的產品，既有助商業客戶刺激消費，同時提升本集團品牌的知名度，能夠與商業客戶建立互惠互利的合作關係。在2016年上半年，集團向一家香港批發客戶供應「CASA-V」床品套件作換購而獲得的大額銷售，增加集團收入之餘，是次銷售亦有效引起香港消費者對本集團該新品牌產品的興趣和關注。由於是次活動市場反應較預期佳，本集團於2016年底至2017年初再次與該香港批發客戶合作，並進一步向其提供「CASA-V」被芯產品作換購。

我們明白要接觸年輕消費者，必須增加集團產品在線上的曝光率及線上銷售途徑。本集團在回顧期內增加了香港地區線上團購活動的次數，為消費者提供價格合理而時尚優質的產品，同時提升線上渠道對集團收入的貢獻。另外，我們在2016年開始為香港一家時裝零售網站及一家電視購物中心網站提供產品，希望更多年輕而有購買力的家庭體驗本集團時尚而優質的產品。

電子商貿已經成為國內零售企業的必爭之地，然而本集團過往礙於人手沒經驗及資源投放不足，以致線上業務發展未如理想。在回顧期內，我們重組國內電子商貿團隊，並重建本集團網站線上店、天貓旗艦店及京東旗艦店。

為了減低行政成本，本集團在回顧期內完成中國銷售總部搬遷到惠州生產園區，推動內部資源共享。另外，我們亦繼續調整線下實體銷售網絡的佈局，主要關閉盈利能力未如理想的自營網點，並保留盈利能力高及戰略位置的網點，以配合O2O業務發展。在回顧期內，本集團在國內關閉了24個虧損或百貨公司終止合約的自營網點，並在針對客戶群聚集的不同地點開設合共8個新自營網點。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銷售網絡共有255個網點(2015年12月31日：287)，當中包括125個自營網點及130個分銷商經營網點，覆蓋大中華地區共81個城市。



## 整固產品風格及擴大產品組合

作為品牌經營商，我們明白獨特的產品設計風格對於建立品牌形象佔據非常重要的位置。在回顧期內，本集團的產品開發部加強以意大利文藝復興時期建築為設計靈感的設計風格，以強化品牌差異性及識別度。

由於市場對於「CASA-V」品牌反應佳，本集團乘勢在2016年7月於香港市場推出「CASA-V Baby」系列，進一步擴展全港首創「5A功能」應用到嬰兒床上用品，為關注嬰兒健康的父母提供更好選擇。「CASA-V Baby」系列採用帶有天然無漂染、纖細輕柔、透氣吸汗、阻燃等特質的「彩棉」為主要物料，加上包括空氣淨化(Air purification)、防菌(Anti-bacteria)、防霉(Anti-fungal)、防蟎(Anti-mite)及防臭(Anti-odor)的「5A功能」，產品不刺激嬰兒幼嫩肌膚之餘，更可以為嬰兒打造健康睡眠環境。「CASA-V Baby」系列除了提供一般嬰兒床上用品套裝，更首次推出「CASA-V Baby 嬰兒手抱被」及「CASA-V Baby 嬰兒睡袋」，兩者除了附有「5A功能」，其特別設計更可穩固而貼服包裹嬰兒身體，讓寶寶感受有如父母環抱的溫暖保護。

為了照顧不同消費者的需要，本集團一直採用多品牌策略。在2016年本集團正式展開代理品牌「VOSSSEN」的產品在大中華地區的獨家銷售，而這個來自奧地利的頂級衛浴織品品牌的產品均擁有OEKO-TEX® Standard 100無污認證及通過德國FKT「醫學性測試－毒素測試」，同時用上空氣枕技術(AIRpillow Technology)及KKV染色技術，產品觸感柔軟、色澤亮麗持久，引起消費者關注。為了提升本集團及「VOSSSEN」在國內市場的知名度，我們在2016年3月與「VOSSSEN」攜手參與深圳的大型家品展覽會。

卡通產品不但得到小孩的喜愛，亦是成年消費者延續兒時喜好的恩物。本集團考慮到市場潮流的變化，在2016年內重組卡通人物授權的組合，增加授權人氣卡通人物產品的選擇，包括：Barbie、Dustykid、Felix the Cat、Madagascar、Thomas & Friends、Pokemon等。



## 優化市場推廣及提升品牌形象

本集團近年致力加強市場推廣，我們在2016年繼續透過由明星代言人擔綱的香港電視廣告提升本集團品牌形象，我們同時加強線上線下的推廣工作，與香港消費者建立更緊密的關係，同時讓更多國內消費者認識本集團品牌。在回顧期內我們維持電視、電台、報章雜誌、公共交通工具等廣告宣傳，更首次參與一本香港孕婦雜誌舉辦的讀者講座，讓更多準媽媽認識本集團最新的「CASA-V Baby」嬰兒床上用品系列。線上推廣方面，我們根據消費者使用社交平台的不同習慣，分別以Facebook及微信接觸香港及國內的消費者，並邀請消費者參加線上遊戲加強互動。線上與顧客互動當中，我們得到不少寶貴意見，有助我們改進將來的產品及服務。

在2016年第3季，本集團藉著推出由明星代言人設計的慈善限量產品「Fantasy Dreams」，首次在香港一個大型商場舉行代言人推廣活動，同場亦設有名為「寢室花園展覽」的大型產品展覽，展示「CASA-V」產品及推廣其綠色健康生活概念。是次活動除了大大提升香港消費者對於「CASA-V」的關注度，售出「Fantasy Dreams」產品的部份收益捐助生命小戰士會，支持協會對於患有癌症、嚴重血病及需要骨髓移植等兒童的關懷工作，產品得到一眾善心人士的支持。

我們注重回饋社會，希望與更多人分享本集團「愛生活 愛未來」的熱誠。在2016年第2季，本集團再次支持仁濟醫院主辦「仁濟安老送關懷愛心福袋賀回歸」活動，捐贈枕袋予獨居長者。另外，我們在2016年第3季繼續支持香港癌症基金會推出的「粉紅革命」活動，鼓勵女士享用優雅時尚的床上用品之餘，不忘關注乳癌問題及定期檢查。本集團在2016年11月再次冠名贊助仁濟醫院主辦「仁濟慈善行2016」步行籌款活動，支持仁濟醫院服務社區的工作。

本集團在回顧期內的努力，得到各界的認同。本集團在2016年榮獲的嘉許包括：香港青年工業家協會頒發「2016香港工商業獎：升級轉型獎」、《資本壹週》頒發「傑出上市企業大獎2016」、《U Magazine》頒發「U Green Awards – 傑出綠色貢獻大獎」、獲《晴報》選為「我最喜愛嬰幼兒床上用品」、獲《TVB周刊》選為「最強人氣床上用品品牌」並獲GS1 Hong Kong嘉許為「貼心企業」。

## 前景展望

在2017年，中國政府繼續大力支持城鎮化發展，提升內需及推動消費升級，加上各地方政府推出各項支持生育的措施，市場對於高品質而帶有健康功能的床上用品需求仍然殷切。另外，中國政府繼續推進「互聯網+」以支持電子商貿發展，2016年即使經濟增長放緩，中國全國線上零售額同比增長仍然強勁，線上渠道仍然是企業尋求增長的必爭據點。2017年香港特首選舉及政府換屆令香港市場存在不穩定性，估計消費者信心仍受影響。縱然外間對於2017年市場的負面猜測較多，本集團堅持以審慎樂觀的態度，繼續在提升產品、服務及推廣等方面努力，尋求穩步發展。

## 加強發展電子商貿及商業客戶市場

我們認為優化線上銷售業務是爭取更大市場份額的重點之一。本集團在過去兩年進行線上銷售業務重新建構，包括重組團隊、加大宣傳推廣等工作，我們亦通過軟件升級及加大線上客戶服務團隊，優化消費者的線上購物體驗。本集團在2017年將會主力以獨特的產品組合及引人關注的銷售活動，繼續加大在國內發展電子商貿的力度。本集團將會研究加強線上線下的產品組合差異性，例如推出線上專享產品、限量版產品或品牌聯乘產品，希望以特別的產品引起潛在客戶對於本集團品牌的關注，亦有助把線下舊有客戶帶到線上購買我們的產品。線上銷售活動方面，我們將會於微信繼續推動「人人可分銷」活動，以線上線下互通的額外會員積分，鼓勵會員推薦親友購買本集團的產品。我們將於2017年3月與VOSSSEN攜手參與「天貓國際家紡展」活動，於線下加強品牌形象以推動本集團產品在線上渠道的銷售。另外，我們亦將會在各線上銷售渠道不時推出線上「閃購」活動，吸引消費者密切關注本集團資訊。

面對不振的傳統零售市道及對抗持續高企的網點經營成本，開拓商業客戶市場是本集團擴闊銷售渠道及提升集團收入的另一重點。我們將會繼續努力接洽國內及香港的各大企業，希望增加為商業客戶提供內部購物優惠、客戶積分換購禮品或禮品代生產等合作機會。另外，我們亦會積極參與政府機構、醫院、航空公司、大學宿舍及酒店等機構的項目投標，提供符合其獨特需要的產品。

### **調整線下銷售網絡及提升顧客購物體驗**

我們在過去兩年積極調整線下銷售網絡，關閉盈利能力欠佳的網點，並在戰略地點開設新網點。在2017年我們將會延續這項工作，在國內一些消費力高的城市，開設更多銷售頂級產品的網點，增加集團的毛利。另外，我們將會按網點所在位置附近的消費力進行分類，並按分類針對性銷售不同價格範圍的產品，切合不同消費群的需要。至於國內近年流行的大型家居用品店，由於租金及店員等營運成本龐大，加上產品組合較複雜，我們將會繼續研究開設「健康家居生活館」的可行性。

本集團除了致力為市場提供健康功能及環保特性的床上用品，亦關注消費者的購物體驗。2017年我們將會繼續加強對銷售員的培訓，除了確保銷售員有豐富的產品資訊和保養知識，亦會聘請專業培訓師教授銷售員接待客人的技巧和應有態度，務求提升客戶服務質素。

### **研發創新產品及加強品牌宣傳**

2017年，本集團將會繼續努力研發創新的健康功能床上用品，進一步提升消費者的睡眠質素。在2017年第1季我們已推出新產品「70%輕巧羽絨抱枕被」，產品可摺疊成抱枕便於攜帶，方便消費者於飛機、車上或外遊時使用。另外，本集團將會在國內市場推出更多床褥及軟床選擇。同時，我們會繼續增加卡通人物授權的選擇，在2017年第1季已確定增加的卡通授權包括小精靈(PAC MAN)、癩噏(DIN DONG)、變形金剛(TRANSFORMERS)、黃阿瑪的後宮生活(Fumeancats)等。我們亦計劃聯同慈善機構，再度推出慈善限量版產品，支持社區的慈善活動。

由於國內床上用品市場品牌眾多，本集團在2017年將會主力提升品牌在國內市場的知名度。線下推廣方面，除了於報紙、雜誌、公共交通工具的車身和車站等傳統渠道投放廣告，我們亦會多舉行百貨商場品牌產品展覽，以直接帶動網點人流。本集團將於2017年至2018年第2季期間，在深圳多個出入境口岸播放品牌電視廣告，包括深圳機場國際廳、深圳機場福永碼頭、羅湖口岸、皇崗口岸、沙頭角口岸、文錦渡口岸及福田口岸，向跨境旅客加大推廣本集團「香港品牌」的形象。而線上推廣方面，我們將會增加線上宣傳推廣的資源投放，更好地利用社交媒體資訊散播及明星的號召力。

鑑於本集團品牌已植根香港達24年，相對於提升知名度，我們在香港市場將會重點推廣「綠色健康無菌睡眠」，確立本集團在消費者心目中「健康睡眠專家」的形象。在香港市場，除了增加網上推廣的資源投放，除繼續以明星代言人廣告推廣外，我們亦計劃在2017年為本地電視台年度重點劇集提供產品贊助，更廣泛推廣產品給用家。

本集團將秉持「時尚、創意、功能」為特色的設計理念，繼續努力為消費者提供價格合理、品質上乘、設計時尚而帶有健康功能的床上用品及優質新穎的家居用品。我們亦會開拓多元化的銷售渠道、提供貼心的服務及加強全方位的市場推廣，尋找增長機會，繼續努力為股東帶來理想回報。

## 財務回顧

### 收入

本年度，本集團錄得收入港幣356.7百萬元(2015年：港幣371.0百萬元)，減少3.8%。收入整體下降主要是由於本年度內的零售及分銷業務銷售額下跌所致，儘管本年度的批發銷售額有所增加。

#### 按品牌劃分的收入明細：

	2016年		2015年		變動	
	估總額 港幣千元	百分比	估總額 港幣千元	百分比	港幣千元	百分比
自創品牌	307,106	86.1%	299,607	80.8%	7,499	2.5%
特許及授權品牌	49,611	13.9%	71,362	19.2%	(21,751)	-30.5%
<b>總計</b>	<b>356,717</b>	<b>100.0%</b>	<b>370,969</b>	<b>100.0%</b>	<b>(14,252)</b>	<b>-3.8%</b>



卡撒·珂芬、卡撒天嬌及CASA-V是我們的主要自創品牌。於2016年，自創品牌的銷售額增加2.5%至港幣307.1百萬元(2015年：港幣299.6百萬元)。儘管自營零售額下跌(尤其在中國)，但CASA-V於香港的銷售額大幅增加，導致自創品牌的整體銷售額增加。我們的特許及授權品牌於2016年的銷售額下降30.5%至港幣49.6百萬元(2015年：港幣71.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特許及授權品牌的零售額下跌及與部分特許及授權品牌終止合約所致。

**按渠道劃分的收入明細：**

	2016年		2015年		變動	
	港幣千元	佔總額 百分比	港幣千元	佔總額 百分比	港幣千元	百分比
<b>自營零售</b>						
自營專櫃	201,421	56.5%	235,749	63.5%	(34,328)	-14.6%
自營專賣店	60,142	16.8%	55,906	15.1%	4,236	7.6%
<b>自營零售小計</b>	<b>261,563</b>	<b>73.3%</b>	<b>291,655</b>	<b>78.6%</b>	<b>(30,092)</b>	<b>-10.3%</b>
<b>分銷業務</b>	<b>34,514</b>	<b>9.7%</b>	<b>50,867</b>	<b>13.7%</b>	<b>(16,353)</b>	<b>-32.1%</b>
<b>其他(附註)</b>	<b>60,640</b>	<b>17.0%</b>	<b>28,447</b>	<b>7.7%</b>	<b>32,193</b>	<b>113.2%</b>
<b>總計</b>	<b>356,717</b>	<b>100.0%</b>	<b>370,969</b>	<b>100.0%</b>	<b>(14,252)</b>	<b>-3.8%</b>

附註：「其他」包括對香港及中國的批發客戶的銷售額以及對海外市場的出口額。

於2016年，自營零售額為港幣261.6百萬元(2015年：港幣291.7百萬元)，佔總收入的73.3%，較2015年減少10.3%。香港及中國的自營零售額分別下跌1.4%及29.9%。香港的自營零售額輕微下跌乃由於香港的零售市道低迷所致。中國的自營零售額大幅下跌乃由於關閉了大量營運缺乏效率的自營專櫃、中國宏觀經濟增長放緩以及網上銷售的競爭激烈所致。中國分銷商與我們的自營零售面對相同的問題，令2016年的分銷業務銷售額下降32.1%至港幣34.5百萬元(2015年：港幣50.9百萬元)。於2016年，其他業務銷售額為港幣60.6百萬元(2015年：港幣28.4百萬元)，大幅增加113.2%，主要是由於根據大額購買協議向香港某批發客戶作出的銷售增加所致。

**按產品劃分的收入明細：**

	2016年		2015年		變動	
	估總額		估總額		港幣千元	百分比
	港幣千元	百分比	港幣千元	百分比		
床品套件	201,130	56.4%	195,373	52.7%	5,757	2.9%
被芯及枕芯	141,172	39.6%	159,227	42.9%	(18,055)	-11.3%
其他家居用品	14,415	4.0%	16,369	4.4%	(1,954)	-11.9%
<b>總計</b>	<b>356,717</b>	<b>100.0%</b>	<b>370,969</b>	<b>100.0%</b>	<b>(14,252)</b>	<b>-3.8%</b>

床品套件和被芯及枕芯是本集團的主要產品。於2016年，床品套件和被芯及枕芯的銷售額分別為港幣201.1百萬元(2015年：港幣195.4百萬元)及港幣141.2百萬元(2015年：港幣159.2百萬元)。床品套件的銷售額增加乃由於根據大額購買協議向香港某批發客戶作出的床品套件重大銷售抵銷了中國的銷售減少所致。被芯及枕芯的銷售額減少乃由於中國的銷售減少所致。

**按地區劃分的收入明細：**

	2016年		2015年		變動	
	估總額		估總額		港幣千元	百分比
	港幣千元	百分比	港幣千元	百分比		
香港及澳門	264,631	74.2%	233,012	62.8%	31,619	13.6%
中國	91,699	25.7%	136,682	36.9%	(44,983)	-32.9%
其他(附註)	387	0.1%	1,275	0.3%	(888)	-69.6%
<b>總計</b>	<b>356,717</b>	<b>100.0%</b>	<b>370,969</b>	<b>100.0%</b>	<b>(14,252)</b>	<b>-3.8%</b>

附註：「其他」包括向除香港、澳門及中國以外地區進行的銷售。

於2016年，來自香港及澳門、中國及其他地區的收入分別為港幣264.6百萬元(2015年：港幣233.0百萬元)、港幣91.7百萬元(2015年：港幣136.7百萬元)及港幣0.4百萬元(2015年：港幣1.3百萬元)。來自香港及澳門的收入增加13.6%，此乃主要由於儘管自營零售減少，但根據大額購買協議向香港某批發客戶作出的銷售增加所致。來自中國的收入減少32.9%，主要是由於在中國的自營零售及分銷業務銷售額大幅減少所致。



## 毛利及毛利率

於2016年，毛利減少2.3%至港幣223.9百萬元，而2015年則為港幣229.2百萬元。毛利減少乃由於銷售額下跌所致。於2016年，毛利率為62.8%，高於2015年的61.8%。儘管向毛利率低於自營零售的其他渠道作出的銷售大幅增加，但2016年的毛利率增加主要是由於人民幣於本年度內貶值，導致產品成本下降所致。

## 其他收益及虧損

本年度的其他虧損為港幣6.3百萬元(2015年：港幣3.5百萬元)，主要指可供出售投資的減值虧損港幣7.7百萬元(2015年：無)、可換股債券的減值虧損港幣3.0百萬元(2015年：無)、可換股債券的衍生工具部分的公平值減少港幣0.7百萬元(2015年：港幣0.04百萬元)及匯兌虧損淨額港幣3.1百萬元(2015年：港幣2.5百萬元)，抵銷了註銷一間中國附屬公司的收益港幣8.8百萬元(2015年：無)。

## 經營開支

於2016年，銷售及分銷成本由2015年的港幣178.1百萬元減少14.4%至港幣152.4百萬元。本年度內，於香港及中國產生的宣傳及市場推廣開支有所減少。由於中國自營網點數目減少，本年度內支付予百貨公司的專櫃佣金及相關開支減少，員工成本亦見下降。

2016年的行政開支由2015年的港幣61.3百萬元減少18.2%至港幣50.1百萬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本年度內中國附屬公司支付的租金費用、撇銷壞賬及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減少所致。

## 融資開支

於2016年，融資成本減少28.5%至港幣2.1百萬元，而2015年則為港幣2.9百萬元。融資成本減少主要是由於銀行借貸於本年度內有所下降所致。

## 稅項

於2016年，本集團的實際稅率為45.7%，而2015年則為-12.8%。2016年的實際稅率高企主要是由於中國附屬公司的經營虧損以及可供出售投資及可換股債券的減值虧損所致。倘不計入2016年及2015年的此等虧損、註銷一間附屬公司的收益、可分派溢利的預扣稅、不可扣減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及給予一間中國附屬公司貸款的匯兌虧損，2016年及2015年的實際稅率將分別約為17.8%及18.6%。

## 年度溢利／虧損

於2016年，本集團錄得年度溢利港幣7.9百萬元，而2015年則錄得年度虧損港幣16.2百萬元。於2016年，儘管可供出售投資及可換股債券出現減值虧損，本年度內扭虧為盈乃主要是由於(1)根據大額購買協議向香港某批發客戶作出的銷售增加；(2)銷售及分銷成本以及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減少；及(3)註銷一間中國附屬公司的收益所致。於2016年及2015年，本集團於中國的整體業務處於虧損狀況。

EBITDA指毛利減銷售及分銷成本及行政開支(並已加回折舊、攤銷及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2016年的EBITDA由2015年的港幣11.2百萬元增加219.6%至港幣35.8百萬元。

## 主要經營效率比率

	2016年	2015年
存貨週轉天數(天)	218.0	222.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週轉天數(天)	68.4	74.8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週轉天數(天)	160.3	166.1

### 存貨週轉天數

存貨週轉天數等於年初及年終平均存貨除以年度銷售總成本，再乘以365天。存貨週轉天數由2015年的222.1天減少至2016年的218.0天。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內為清理囤積存貨舉辦了更多宣傳活動，於2016年12月31日的存貨由2015年12月31日的港幣81.5百萬元減少5.4%至港幣77.1百萬元。

###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週轉天數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週轉天數等於年初及年終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除以年度總銷售額，再乘以365天。於2016年，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週轉天數由2015年的74.8天減至68.4天，主要是由於應收中國分銷商信貸期較長的貿易應收款項減少所致。

###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週轉天數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週轉天數等於年初及年終平均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除以年度銷售總成本，再乘以365天。於2016年，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週轉天數為160.3天，而2015年則為166.1天。

## 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

資產負債架構載列如下：

	於 12 月 31 日	
	2016 年 港幣千元	2015 年 港幣千元
銀行借貸總額	50,171	74,495
有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及現金	180,482	184,185
現金淨額	130,311	109,690
總資產	490,105	526,491
總負債	133,782	156,938
權益總額	356,323	369,553

本集團一貫恪守審慎財務管理原則，以盡量減少財務及經營風險。本集團通常以內部產生的現金流作營運資金。銀行借貸主要用於應付惠州生產基地的建設。

### 流動比率

本集團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總流動資產下降至港幣 341.4 百萬元 (2015 年：港幣 348.9 百萬元)，而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總流動負債亦降至港幣 126.6 百萬元 (2015 年：港幣 135.2 百萬元)。因此，流動比率由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 2.6 輕微提升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 2.7。

### 資產負債比率

資產負債比率按借貸總額除以年末的權益總額計算。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資產負債比率為 14.1% (2015 年：20.2%)，同時銀行借貸減少港幣 24.3 百萬元，而權益總額亦減少港幣 13.2 百萬元。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處於淨現金狀態。

### 資產抵押

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向若干位於香港及中國的銀行抵押了賬面總值港幣 128.8 百萬元 (2015 年：港幣 140.8 百萬元) 的租賃土地及樓宇、預付租賃款項及定期存款，作為其授予本集團銀行融資的抵押。

## 資本開支

本集團於2016年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投放港幣6.4百萬元及於2015年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可供出售投資及可換股債券投放港幣20.8百萬元。

## 資本承擔

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約為港幣2.2百萬元(2015年：港幣1.4百萬元)。

## 可供出售投資及可換股債券

可供出售投資指本集團於萬維創富投資有限公司(「萬維」)的13.6%股權的非上市投資。萬維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在中國從事虛擬零售業務，包括營運一條電視購物頻道及開發互聯網及流動平台。本集團及其他萬維股東亦有認購萬維發行的可換股債券。本集團為萬維的投資者，並無控制萬維及其附屬公司的業務營運。

然而，由於未能與電視台就播放費用及播放權續期的事宜達成協議，萬維的主要附屬公司在中國營運的電視購物頻道已自2016年6月1日起停辦。萬維主要附屬公司自2016年6月1日被迫停止在中國的業務。

本集團於2016年6月底向萬維發出通知，要求萬維即時償還已發行可換股債券項下授予其的貸款，並聯同其他萬維股東於2016年7月初要求查閱萬維及其附屬公司的所有會計記錄。本集團已採取一切合理行動追討償還可換股債券，並彌補因該項投資而造成的任何損失。

於公佈本集團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中期業績時，根據萬維及其附屬公司的狀況，董事會認為可供出售投資及可換股債券屬不可收回，並於期內就港幣11.4百萬元的減值虧損作出全額撥備，包括可供出售投資的減值虧損港幣7.7百萬元、可換股債券的減值虧損港幣3.0百萬元及可換股債券的衍生工具部分的公平值變動港幣0.7百萬元。減值虧損撥備被視為一次性虧損，對本集團的營運資金並無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於2017年2月22日，萬維在其股東大會上就債權人自願清盤通過一項特別決議案，並委任一名清盤人。據董事會所知，就該項投資收回損失的機率甚微。

## 上市及配售股份所得款項的用途

本公司已收到上市及配售股份所得款項淨額分別約港幣44.2百萬元及約港幣57.0百萬元。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的所得款項淨額用途如下：

	計劃金額 港幣百萬元	已動用金額 港幣百萬元	剩餘金額 港幣百萬元
<b>來自上市：</b>			
擴大銷售網絡	37.0	28.4	8.6
管理資訊系統升級	4.0	2.4	1.6
品牌建設及產品推廣	2.2	2.2	—
一般營運資金	1.0	1.0	—
	<u>44.2</u>	<u>34.0</u>	<u>10.2</u>
<b>來自配售股份：</b>			
一般營運資金及可能性投資	<u>57.0</u>	<u>21.3</u>	<u>35.7</u>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贖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中的守則條文（「企業管治守則」），作為本公司自身的企業管治守則。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惟下列條文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6.7條，獨立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以公正了解股東的意見。根據守則條文第E.1.2條，董事會主席及各董事委員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回答股東問題。在2016年5月23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2016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其中一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審核委員會主席）由於其他已預先安排的公務而未能出席2016年股東週年大會。雖然審核委員會主席缺席，其餘審核委員會成員和外聘核數師均有出席2016年股東週年大會，以回答在場本公司股東提出的有關問題及了解股東意見。

##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謹訂於2017年5月26日（星期五）舉行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將適時刊發及派發予本公司股東。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2017年5月22日（星期一）至2017年5月26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登記手續，該期間內概不受理任何股份轉讓。為符合資格出席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隨附相關股票的所有已填妥過戶文件須不遲於2017年5月19日（釐定股東投票權的最後股份過戶登記日期）（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香港時間）前遞交予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以辦理登記手續。

## **審閱年度業績**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年度業績。

##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的工作範圍**

初步公告所載的有關本集團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全面收入表及相關附註所列數字，已獲本集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同意作為本年度本集團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列的數額。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執行的相關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而進行的核證工作，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亦不會就初步公告作出保證。



## 致謝

我們對本公司的尊貴客戶、商業夥伴和全體股東一直以來的支持致以衷心謝意，並對管理團隊及員工為本集團本年度發展作出的寶貴貢獻表示感謝。

承董事會命  
卡撒天嬌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鄭斯堅

香港，2017年3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鄭斯堅先生(主席)、鄭斯燦先生(副主席)及王碧紅女士；非執行董事莫贊生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森泉先生、甘亮明先生及梁耀文先生。